

長榮大學(研究中心、產學計畫)專案研究人員勞保、健保退保申請表

本人勞、健保 眷屬健保 (請勾選欲申請項目,可複選) 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

被保險人資料	姓名			任職單位		離職日即為本人勞健保退保日
	身分證號碼			研究人員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助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研究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研究員	年 月 日
	出生年月日			聘僱經費來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計畫名稱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心管理費或結餘款	
	約用期間	起	年 月 日	月支薪資	元	
	迄	年 月 日				
依投保被眷屬保險資料	姓名	身分證號碼	關係	出生年月日	眷屬健保退保日	
					年 月 日	
					年 月 日	
					年 月 日	
被保險人應注意事項		<p>1.本人受僱長榮大學期間,如有離職或聘僱期限屆滿不再續聘,而未及時通知產創總中心辦理勞、健保退保手續,在保險期間內如有未繳納之保費,本人願負繳清之責任。</p> <p>2.如屬校外駐點之專任助理,請一併檢附附表說明(內文請依聘僱單位實際狀況說明),簽章並加註日期。</p>				
被保險人簽章		(請加註簽章日期) 聯絡電話(手機):				
計畫主持人簽章		(請加註簽章日期)				
說明		<p>勞、健保退保之辦理：</p> <p>1.申請退保,應填具「勞、健保退保申請表」(本表)通知產創總中心辦理,且應繳清保險費,保險費計算至保險效力停止之日止。</p> <p>2.如於聘期屆滿前,產創總中心未收到勞保、健保退保通知,亦無依據可辦理退保,致衍生逾期退保保費,均由被保險人、計畫主持人或單位負繳款之責任。</p> <p>3.辦理退保時,查保險期間內如有未繳納之保費,退保時一併結清,將開出追繳通知單通知用人單位辦理保險費結清手續。</p>				
本欄由產創總中心填寫		一、收件日: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。			勞保、健保承辦人	
		二、退保日: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。				

校外駐點專任助理說明：因計畫工作執行所需，該員為計畫校外駐點人員，與本校其他單位無業務接洽，故無需完備離職手續單之簽核，如有不當事項，計畫主持人願負全責，以茲證明。

承辦人：

(簽章並加註日期)

計畫主持人：

(簽章並加註日期)